

执行故事

有钱不还当“老赖” 难逃法网被拘留

■本报记者 薛宏冰

做皮革生意，4月份以来微信账户转账记录达12万元……明明有履行能力，却当起了“老赖”，不愿兑付8万元的执行款。4月19日，郾城区人民法院执行人员与市公安局民警共16人协同作战，在郑州逮住了“老赖”王某，并依法将其拘留。

2018年年初，被执行人王某和赵某某约定，由王某出资40万元，赵某某出资20万元，两人合伙做皮革生意。后因王某款项迟迟不到账，导致生意失败，双方解除合约。核算后，王某给赵某某

出具了8万元的欠条。法院判决王某偿还赵某某借款8万元及利息，王某一直未履行判决。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郾城区人民法院执行人员张宏伟了解到王某在郑州做皮革生意，有一定的履行能力。在为王某送达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的同时，法官多次电话联系王某，但王某置若罔闻，拒不履行。

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申请人赵某某在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的同时，也向市打击拒执罪警务室进行控告。接到控告后，警务室将情况反馈给了郾城区人

民法院，经研究后决定对王某采取强制措施。

4月18日下午，郾城区人民法院执行人员和市打击拒执罪警务室民警奔赴郑州，与王某所在辖区二七区人民法院执行局配合执行，制订了周密的行动计划。4月19日，执行人员快速出击，在郑州某商场将王某抓获，并拘传到二七区人民法院。考虑到该案中王某和赵某某原是合作关系，执行人员并没有简单处置，而是试图通过和解来解决问

题。

讲政策、讲法律、讲拒不执行法院判决的后果，执行人员和民警轮番上阵对王某进行释法明理，王某态度有所转变，但仍以没钱为由不愿兑付执行款。可是，执行人员却从王某手机微信账户里发现了大量的资金转账流水，4月份以来的转账记录就有12万。有偿还能力，却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任性”地选择做一名“老赖”，王某的行为已涉嫌拒执罪，执行人员果断对其采取拘留措施。

目前，赵某某已对王某提起刑事自诉控告。下一步，法院将依法对王某涉嫌拒执犯罪的行为进行进一步处理。

担保出来的“老赖”

2017年9月，市民谭某向漯河某邮政储蓄银行申请贷款4万元，期限为一年，同时由其朋友雷某对贷款本息、违约金等费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贷款到期后，谭某未按期还款。2018年11月，银行向法院起诉要求还款付息，法院经审理后依法判决被告谭某偿还原告贷款本金4万元及利息，被告雷某承担连带清偿

责任。

判决生效后，两被告均未履行还款义务。2019年3月，原告向法院申请执行。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法官经多方调查，发现被执行人谭某下落不明，担保人雷某在漯河工作，月工资约4500元，完全有履行能力。在向其送达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的同时，执行法

官耐心做雷某的思想工作，阐明法律的严肃性，告知有履行能力而拒不执行的法律后果，但被执行人雷某依旧置若罔闻。

为了维护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执行法官依法采取强制执行措施，冻结被执行人雷某的银行工资卡，还要对雷某进行拘留措施。面对法律的威

严，雷某幡然醒悟，主动向法院承认错误，并联系被执行人谭某和申请执行人和解。考虑到雷某已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且借款人和银行双方已经和解履行完毕，法院最终解除了对雷某的拘留措施。到此，该案得以执行完毕。

陈 戈 赵现伟

舞阳开展《国家安全法》进校园活动

近日，舞阳县在全县各中小学集中开展《国家安全法》进校园活动。

开展一次法治讲座。全县中小学邀请法制副校长到校为教职工做一次以国家安全为主题的法治讲座，以典型案例增进教职工对国家安全法教育的认识。

开一次“国家安全教育班会”。全县学校各班召开一次以“国家安全教育”为主题的班会，通过学生收集资料、撰写发言稿件、讨论、谈体会等形式提高学生《国家安全法》的主动性，激发学生的爱国热情，做到尊法、知法、守法、用法。

组织一次版面展示。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全县各单位制作了《国家安

全法》宣传教育展板近百块。各单位在县新区广场集中宣传以后，在县城各中小学开展了一次巡回展出，利用学生课间、课后时间，组织学生进行观看、学习。

营造一个良好的氛围。各学校利用校园广播、宣传栏、电子滚动屏、板报、标语、横幅等形式，宣传《国家安全法》。利用微信公众号推送国家安全教育法规有关知识。营造“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浓厚宣传氛围。同时，在各小学开展“办‘国家安全法’手抄报”活动，以“小手拉大手”的方式，拓宽国家安全法教育宣传面，使国家安全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胡晓丽 王煊赫

源汇区人防办发挥职能 服务发展

2019年，源汇区人防办围绕全区经济建设中心，积极发挥职责职能，在招商引资、人防宣传教育、应急能力建设、工程警报管理设施上下功夫，为全面促进源汇区人防建设与城市建设、经济建设融合发展做出贡献。

健全机制，招商引资工作创造佳绩。人防办将全年招商引资工作目标任务细化分解，明确责任分工，奖罚兑现，形成齐心协力抓工作的良好格局。

多措并举，人防宣传教育丰富多彩。人防办紧扣防空、防灾主题，以举办演讲比赛、文艺展演、疏散演练等形式开展宣传教育“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市场”活动，扩大人防知识知晓率。

立足实际，疏散基地建设迅速启动。人防办紧紧围绕“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职能任务，在问十乡建立两个人防疏散基地和应急避难场所，逐步实现城乡结合、交通便利、保障有力的人口疏散体系。

精准发力，人防工程监管稳步推进。人防办定期组织专业人员对人防工程和警报器进行维护管理和性能检测。同时，利用人防警报器整点自动报时功能，为辖区居民进行日间报时服务。

一线历练，机关干部素质逐步提升。人防办抽调大量人才参与“两城同创、土地征收、精准扶贫”等全区重点工作，为干部成长锻炼搭建平台。

李 霞 王谦一

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成立

本报讯（记者 陶小敏）4月19日，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成立大会召开。会议表决通过《漯河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章程（草案）》《漯河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第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选举产生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会

长、副会长、秘书长、理事。选举产生的市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成员，由来自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党校、高校、律师等领域的75名业务骨干组成，常务理事由42人组成。

市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成立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4月18日，市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成立大会召开。会议表决通过《漯河市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章程（草案）》《漯河市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第

一次会员代表大会选举办法（草案）》，选举产生漯河市法学会律师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会长、副会长、秘书长、理事会名誉会长和理事

缉查布控系统让违法车辆无处遁形

本报讯（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杨 阳）抱着侥幸心理的朱某平没有想到，民警能迅速识别他所驾驶的车辆是辆报废车。4月17日，市公安局临颍县交警大队107执法服务站执勤民警接缉查布控系统预警，石桥至临颖方向有一辆车牌号为豫E*****号的蓝色微型普通客车，涉嫌报废车辆。

带班民警迅速安排警力将该车拦截并将驾驶人控制。经查询，该车检验有效期至2017年3月31日，目前达到报废标准，且报废期已达两年。随后，民警将驾驶员朱某平传唤到临

颍县公安局办案基地接受处理。

据朱某平讲，该车是他购买的二手车，买回来后审了一次，以后就没再审。在对朱某平进行释法明理后，民警根据相关规定，对其做出了罚款1000元、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

据了解，从今年3月以来，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在市区各主要路口开展各类重点车辆交通违法行为严查，主要针对进入市区道路的报废车、拖拉机、农用三轮、环保未达标的车辆等进行检查。截至目前，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共查处272辆上述违规车辆。

